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1-049

公司债简称：19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施工及监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周安军先生回避表决）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养护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含施工项目 CTYH-1、CTYH-4、CTYH-5 及 RCBJ-1 四个合同段），与湖北高路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签署《CTYHJL-1 标段监理合同》。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上述五个合同总价为 1.78 亿元，除 RCBJ-1 合同段合同工期为一年（缺陷责任期 6 个月），其他合同段合同工期均为三年（缺陷责任期一年）。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施工及监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05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参与设立上海智能传感科创投资基金。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2021-05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要，2022 年度办理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7.5 亿元，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贷款、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子公司财务资助、总部融资、委托贷款、票据融资、融资性保函、票据池业务、应收账款保理、开具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等。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金融机构授信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年度融资计划范围内具体办理融资事宜，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审议下一次融资计划时止。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湖北交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共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担保，公司所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本次担保的具体事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本次担保届满时止。本次担保决议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公告》（2021-053）。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豫南高速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豫南高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南公司”）将大广高速新县段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质押给金融机构，同时公司为豫南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的担保以支持豫南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董事会授权豫南公司全权办理本次质押的具体事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本次质押贷款届满时止，本次质押决议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

理本次担保的具体事宜，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本次担保届满时止。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豫南高速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1-05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防范财务风险、降低资金成本，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的中期票据。

同时为保证本次中期票据顺利注册发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2、根据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以及其他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方式、发行利率、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3、代表公司进行所有与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谈判，签署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文件；

4、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

5、办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其他事项。

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决议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发行方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2021-05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周安军先生回避表决）

为继续利用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所提供的金融服务平台，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董事会同意公司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与湖北交投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05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五、六、七项议案。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57）。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